

条款申明

一、 交货时间

货期通常为收到全款后 4-6 周左右。为避免疑义，需方确认并同意，装运日期（包括下单后更新的交货周期等）均为估算日期，供方不对交货时间做任何承诺与保证，也不因逾期交货而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由于产品的生产和/或交付受限于诸多不确定因素，供方保留取消本合同项下产品和服务交付的权力。在此情况下，供方将全额退还需方的所有预付款项，并且供方无需承担与取消产品和服务交付有关的任何法律责任。

二、 价格调整

由于关税等诸多不确定原因，可能导致成本的增加，如供方未因此取消本合同项下的交付，供方有权要求就额外增加的成本的分摊比例与需方进行协商。启动协商后 10 日内，双方就分摊比例协商一致的，双方按照调整后的价格继续履行；双方无法就分摊比例协商一致的，供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且供方无需承担违约或赔偿责任。

三、 检验标准

照商品生产厂商出厂检验标准（具体见附件）供货方自货物交付需方之日起【一/三】年内承担商品的质量保证责任（光纤及其他附件质保期为一年；光源的电子部分、灯泡等属于耗材，不在质保范围内；人为、不当使用造成的损坏亦不在质保范围内）。需方未经供方同意，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货物直接出售、出租、赠与或以其他任何方式交付给第三方，否则视为违约，供方对需方违反前述约定交付给第三方的产品不承担商品的质量保证责任。

四、 交货地点

中国（港澳台地区除外）境内交货地点：【】，供需双方协商一致，可变更交货地点。产品自供方运输至交货地点的运输费用由【需方/供方】承担。

五、 保险费

保险费用由需方自行承担，不包含在合同货款内。



六、 商品生产厂商标标准出厂包装。

七、 按照商品生产厂商出厂检验标准及生产厂商随商品提供的说明书规定。

八、 随机备品、配件工具数量及供应方法：无。

九、 结算方式及期限

需方须在本合同签订时向供方支付【100%】的货款。

供方在发货前将通知需方支付尾款，需方应在收到通知后 5 日内向供方支付尾款，否则供方有权不予发货。

十、 违约：即使供方存在违约，供方无论因何原因违约，供方的赔偿责任上限均为合同金额的百分之【五】。

十一、 双方经协商后无法达成一致的，向供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 供方在收到需方货款并发货后即按本合同金额向需方提供增值税发票。

十三、 不可抗力因素

供方对于不可抗力因素（如战争、火灾、洪水、台风、地震或其它人力不可抗拒事件）造成的交货延期不负责任。不可抗力因素可能出现在制造过程或运输过程中，出现上述不可抗力因素后，供方应立即通知需方。

十四、 行为准则

1. 供方作为英国上市公司Halma集团的成员公司，将严格恪守集团公司的商业道德准则及行为准则（具体详见www.halma.com）。

需方在其经营中应广泛推广 Halma 集团类似的道德标准。Halma 集团尤其对业务往来中的任何贿赂或贪污行为采取零容忍政策。需方向供方保证其没有从事任何违背适用的有关贪污受贿的当地，联邦以及外国法律，规程和规章制度，包括美国反腐败海外法（15 U.S.C. § § 78dd-1, et seq.）

（“FCPA”）。除需遵照 FCPA 外，任何买方或个人都不能代表自己：（a）为买方或代表买方直接或通过顾问或其他第三方为下列任何人员或实体的利益给予或提供或应允任何有价值之物，不论金钱或非金钱（不论是礼物，旅



行，寄宿，膳食，报酬或其他）；或者（b）授权或认可前述事项：（i）任何政党，政党职员，或政治处候选人；（ii）任何政府官员，政府雇员，政府所有或政府控制的实体的雇员，或者为政府或代表政府扮演官方身份的人员；或者（iii）某国际组织与机构的任何官员或雇员（例如，红十字会或联合国），或者为这类组织或代表这类组织扮演官方身份的人员。需方在与供方签订的任何协议期间内并且在代表供方执行商业运作的同时应遵守该条款。如果需方违反该条款，供方将自行决定终止与需方的任何协议而无需承受任何惩罚且无需向需方作任何赔偿。需方应使供方免受因需方未能遵守本条款而引起的所有索赔，诉求，伤害，损失，罚款，处罚，律师费以及所有其他费用的损害。

2. 销售控制协议：供方隶属于英国豪迈集团，产品销售受豪迈总公司相关政策的管制和约束。需方需要遵守豪迈集团发布的EU AND US OVERVIEW OF EXPORT CONTROLS AND SANCTIONS（欧盟和美国出口管制与制裁概述）规定，禁止向豪迈集团列举的禁止对象进行产品销售。关于欧盟境内受管制商品的信息，请见欧盟手册第3节；关于美国境内受管制商品的信息，请见美国手册第4和第5节。
3. 供方隶属于英国豪迈集团，产品销售受豪迈总公司相关政策的管制和约束。需方做为本销售合同缔约方，需遵守：
 - 其运营所在国家的所有适用反洗钱 / 反恐融资法律；
英国反洗钱和反恐法律（包括 2002 年《犯罪收益法》和 2000 年《恐怖主义法》）；
 - 所有适用的美国反洗钱和反恐法律。
4. 如供方违反上述行为准则，需方有权通过以下途径进行举报：
 - 电话：400 120 4137
 - 网站：halma.ethicspoint.com